



Distr.
GENERAL

E/CN.4/1990/85
1 March 1990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联合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人权委员会

第四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11、12、14 和 19

所有遭受任何形式拘留或监禁的人的人权问题

进一步促进和鼓励人权和基本自由，
包括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和方法问题

在世界任何地区，特别是在殖民地和其他未独立国家和
领土上人权和基本自由遭受侵犯的问题

人权与科学和技术发展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1990年3月1日阿尔巴尼亚社会主义人民共和国常驻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致人权委员会主席的信

1. 对于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代表团团长在1990年2月27日人权委员会中所作有关我国的发言，我想通知您，我坚决拒绝这一发言中所包含的恶意的和毫无根据的指责。

2. 尽管南斯拉夫代表本应答复国际舆论对科索沃省的长期紧急状态和阿尔巴尼亚居民因警察对他们采取粗暴行为和国家恐怖行为而遭受的悲惨所表示的关切并说明这一情况何时将告以结束，但他却选择了对阿尔巴尼亚进行毫无根据的和荒谬的指责。南斯拉夫代表的这种歪曲真相的行为旨在追求蓄谋已久的目的，就是说，要转移委员会和一般公众的注意力，掩盖居住在南斯拉夫的阿尔巴尼亚居民所遭受的灾难真相。

3. 科索沃省的事件是全世界众所周知的。仅在近几星期内，就有数十名阿尔巴尼亚人被杀害，有数百人受伤，其中包括妇女和儿童，并且还有数千名阿尔巴尼亚人遭到监禁。许多政府、机构和诸如欧洲议会和人权委员会等重要的国际组织均对在科索沃省发生的暴力行为表示关切。

4. 阿尔巴尼亚从来未干涉而且现在也不干涉南斯拉夫的内政。这是有利于两国之间良好的睦邻关系的。科索沃省的问题是可以得到解决的，但其途径不是人为地将责任转移给他人，而是应当使用政治智慧，放弃暴力和恐怖行为，同在科索沃省的阿尔巴尼亚人进行对话并尊重他们享有充分平等和正义的权利。

5. 阿尔巴尼亚公民的权利和基本自由在阿尔巴尼亚社会主义人民共和国法律中得到承认，而且在实践中得到充分遵守。为了澄清这一事件，阿尔巴尼亚社会主义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采取合作态度，提出了文件并向人权委员会作出了答复。这些文件已编入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正式文件，即E/CN.4/1990/57；E/CN.4/1990/71；E/CN.4/1990/74；E/CN.4/1990/78和E/CN.4/1990/80。

6. 谨请将此信作为人权委员会第四十六届会议议程项目10、11、12、14和19的正式文件分发。

代 办

Alfred Papuçiu (签署)

×× ×× ×× ×× ××